

中国共产党

山东省聊城地区组织史资料

1926—1987

中共聊城地委组织部
中共聊城地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聊城地区档案局

中 国 共 产 党
山东省聊城地区组织史资料
1926——1987

中 共 聊 城 地 委 组 织 部
中共聊城地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会
聊 城 地 区 档 案 局

中国共产党山东省聊城地区组织史资料

中共聊城地委组织部
中共聊城地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编
聊城地区档案局

•
山东聊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 印张54.8 字数1265千字

1989年3月印刷

印 数 I—3200

•
山东省新闻出版局准印证(1988)82—038号

工本费 精装20元

平装15元

编 审	徐祥之	侯继唐		
编纂领导小组	侯继唐	谢玉琳	赵连水	杜允振
主 编	谢玉琳	吕保明		
副主编	王立军	刘东海	邓愧余	
编 辑	朱兴云	郭雨璞	贾月东	郑在岭
	李根汉	赵兰生	王奎龙	马子江
	王学进	刘梦俊	张洪福	王立明
编 务	吴银居	赵维宝	李耀柱	田宝英
	白士英			
校 对	林桂香	刘高升	杨福娥	

凡 例

1、《中国共产党山东省聊城地区组织史资料》(以下简称《资料》),收录自1926年聊城地区党组织建立至1987年11月1日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闭幕,聊城地区县(市)以上党组织,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及地直企事业单位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2、《资料》实行合编、分编相结合,采用分时期、按系统的编纂体例。建国以前的资料合编,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四章。每章以党、政、军、群团系统及企事业单位分节。建国以后的资料分编党的组织仍以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组织和政权、军事、政协、群团系统及企事业单位的党组织分节,以行政为序列的政权、军事、政协、群团系统及地直企事业单位的资料,编在《资料》之后,按系统分编、按时期立章。

3、《资料》采用文字叙述、名录、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全书的概述、各章综述和机构设置的简要说明;名录包括:机构沿革,任职人员姓名、职务、任期及有关注释;图表包括:聊城地区区划图,机构沿革示意图、党组织变化示意图和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

4、《资料》中党组织收录人员: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党支部委员以上人员;抗日战争以来各历史时期的特委、地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各工作部门正副职及下设科室正副职;县(市)委委员(设常委时不收委员)、正副书记、各工作部门正职。行(专)署、军分区及其工作机构、地区法院、检察院、各群众团体的党委、党组成员、正副书记、纪检正副书记(组长)和地直企事业单位党组织的正副书记;县(市)政府、人大、政协党组正副书记;县(市)人武部党委正副书记,法院、检察院、群众团体党组书记。升格后的地纪委收录正副书记、委员(设常委时不收委员)和各处室正副职;县(市)纪委正副书记。

5、政权系统收录人员:行(专)署各委、办、局、处、行政性公司和地区法院、检察院、人大联络处正副职、秘书及下设科室正副职;县(市)政府、人大常委会正副职、法院检察院正职。

6、“文革”期间收录人员:地、县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成员、正副组长;地革委常委、正副主任;地革委办公室、生产指挥部和政治部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成员、正副组长及其下属科、室、组正副职以上人员;县革委正副职。

地、县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列同级政权系统党组织。

革委会中的军代表、群众代表第一次出现时注明。

7、军事系统收录人员:军分区司、政、后及下设科室正副职以上人员;武警聊城支队

司、政、后部门正副职以上人员；县（市）人武部正副部长、政委。

8、统战系统收录人员：聊城地区政协联络处；县（市）政协正副职。

9、群团系统收录人员：抗日战争时期地区动委会、抗联和工、农、青、妇、文救国会正副主任；县动委会、工、农、青、妇、文救国会正副主任。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地区联合会和青、妇组织正副职；县联合会和青、妇组织正职。建国后地区工会、团委、妇联、贫协、科协、文联、社联下设科室正副职以上的人员；县（市）工会、团委、妇联、贫协、科协正职。

10、企事业单位收录人员：地直企事业单位（含1985年经济体制改革时下放县、市的企业）正副职。

11、《资料》只收常设机构和任实职的领导人名录。

12、《资料》以现辖区域追溯历史，对已划出的县只注明当时隶属关系，资料不收；划入的县资料照收。对撤销县建制、部分区域划出的只收县级党、政、军正副职。

13、组织机构沿革的表述是：建国前特委、地委、专署、军分区、群众团体和县党、政、军、群组织机构，随着机构名称变动进行表述。建国后地、县党、政部门按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表述，人大、政协按届次表述。

14、地委以正副书记、常委、委员为序。1972年11月，聊城地区第一次党代会选举产生的委员会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为序。

15、地、县组织机构的名称居中排列，并根据届次或主要领导人的任职时间，注明机构的起止年月。领导人的任职时间与机构的起止时间一致的，其名录不注明任、离职时间；中途离职者，只注明离职年月；中途任职直到终止年月者，只注明任职年月；中途任职又离职者，起止时间均注明。

各组织机构的副职和其工作部门的副职不分主次，均以任职时间先后为序；同时公布的按任命次序排列。

在同一机构中；同时任两个职务或地方党委书记兼同级军事机关政委、书记时，则在其第二个职务或军队职务名录后注“兼”字。其它非同一机构中的兼职人员，则注明由何职务兼。

各组织机构和其工作部门人员变动，均称“离职”。在聊城地区任职期间牺牲的人员均加注释；病死和非正常死亡的均注“离职”。

16、所列组织机构、工作部门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

17、《资料》中、收录的人员任职月份不清者，注“春”、“夏”、“秋”、“冬”或“上半年”、“下半年”。

18、地、县党、政、军工作部门顺序，一般按习惯顺序排列。

19、人员名录使用本人历史上的称谓，其现用名或别名加以注释。

20、人名录中的女性、少数民族出现一次注明一次。

21、民主革命时期在聊城地区任职期间，叛变、脱党、被开除党籍等情况的人，按其出现问题的时间注明。

22、《资料》中的年、月和各种统计数字用阿拉伯数字表明。

概 述

聊城地区位于山东省西部，地处北纬36°、东经115°。其北部、东北部与德州地区相连，东南部临黄河与济南市、菏泽地区为邻，南部、西南部与河南省濮阳市接壤，西部靠卫河、运河与河北省邯郸地区、邢台地区隔水相望，古运河纵贯南北，徒骇河、马颊河从西南流向东北。东西宽114公里，南北长159公里，总面积8,590平方公里，人口4,706,000人。以聊城市为中心，现辖聊城、临清、阳谷、莘县、冠县、高唐、茌平、东阿八个县市。其地为黄河冲积平原，在历史上聊城地区土地瘠薄，黄河为患，百姓十分贫困。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兴修水利，发展生产，现已河渠成网，林荫铺路，工农业有很大发展。

古代聊城地区为华夏部落，新石器时期人们已经在这里定居，蕃衍生息，属于“龙山文化”的支系，是我国开发较早的地区之一；同时地势扼要，又是兵家必争之地。勤劳勇敢的聊城地区人民在历史的长河中创造了丰富灿烂的文化，涌现出无数杰出的人物。地处冀鲁豫三省交界的聊城地区，至今仍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

聊城地区党组织于1926年秋开始创建，党的活动处于秘密状态，1937年以后在根据地、解放区逐步公开，1949年前后全区党的支部全部公开。党员人数由最初几个人至1937年7月发展到500余人，1949年55,222人，1987年达219,467人。自1939年秋冬始，先后组建各级政权、武装和群团组织。六十年来，聊城地区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英勇奋斗，不怕牺牲，进行了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和波澜壮阔的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创造了光辉灿烂的业绩。

一

聊城地区党的组织，是由在济南求学和在南方参加革命的共产党员回到聊城地区家乡领导创建的。大革命、土地革命时期，各级党组织是在同反动军阀张宗昌、韩复榘和各种敌人的斗争中，在白色恐怖的恶劣环境中，历尽千难万险不断发展成长起来的。1925年，阳谷县王寅生、聊城县聂子政、莘县孙大安在广州黄埔军校学习时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同年秋，临清县张存礼在济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加入共青团。1926年聊城县赵以政在北伐途中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上半年，共青团济南地委派李登元、范管之来聊城地区发展团的组织。同年秋，王寅生、杨笙甫分别在阳谷、高唐介绍杨耕心、朱华亭、金谷兰入党；张存礼在临清发展聊城省立第二中学学生赵儒昌等为共青团员。同年冬，杨耕心在家乡介绍宋励华、杨保善等五人入党，建立了聊城地区第一个党支部——阳谷县九都杨支部；聊城省立第三师范学校学生张廷焕经济南省立一师学生李思孝介绍入党。1927年春，张廷焕等在聊城省立三师建立党、团组织——中共东昌支部。至此，聊城、阳谷、高唐、冠县等地有了党、团组织和革命活动，共有党、团员40余人。

1927年“4·12”、“7·15”蒋介石、汪精卫先后发动反革命政变，在武汉、广州等

地的共产党员王寅生、赵以政、聂子政、孙大安、杨耕心、郭庆江等根据党的指示，返回家乡从事建党和农运活动。同年3月，郭庆江在博平袁楼，聂子政在聊城北周店发展党员，建立袁楼、北周店党支部和农民协会；赵以政、王寅生与聊城省立二中、三师党、团组织取得联系。同时，上级团组织派宋怀玉来聊城省立二中发展共青团组织，建立了二中团支部。10月，省委为加强鲁西党的领导，组织农民暴动，派张干民（张存礼）来聊城组建东昌县委（又称鲁西县委）。当年秋，金谷兰在鲁北县委领导下成立高唐谷官屯支部。

1928年1月，根据党的“8·7”会议精神和山东省委部署，东昌县委组织领导了阳谷坡里暴动。由于敌强我弱，暴动失败，王寅生、张干民调回省委工作。5月，东昌县委改组迁往博平袁楼。6月，赵以政被敌杀害。8月，高唐金谷兰被捕。聊城地区党组织遭受严重破坏。翌年夏，中共山东省委机关遭受破坏迁往青岛，聊城地区党组织与上级党中断联系。

1930年暑假，鲁北临时委员会书记刘书林（刘子蔚）、郎凤山介绍临清省立职业学校学生李恩荣入党。1931年暑假，刘子蔚考入聊城省立三师，同年秋，李恩荣转学临清联立乡师发展党员成立临清联立乡师党支部。1932年春末，李恩荣被迫离校，返乡后发展党员，成立清平李圈村党支部。同年暑假后，在山东省委领导帮助下成立中共鲁西总支委员会（后为聊城师范支部），由刘子蔚任书记。1934年3月，成立中共阳谷县安乐镇中心支部，由杨耕心任支部书记。

1933年暑假，济南省立一师学生、共产党员姚梦龄（姚仲明）在东阿姜楼高小介绍苏广才（苏民）、王玉珍等入党，成立姜楼高小支部，隶属济南市委。至1936年，东阿党组织有很大发展，已建立了姜楼高小、官庄、西程铺和谭庄支部，有党员几十人，在中共山东省临时工作委员会赵健民帮助指导下，于2月以东阿姜楼高小支部为基础建立中共东阿县委，由苏广才任县委书记。

1934年春节，济南市委负责人赵健民在冠县介绍冯干才、孙锡恩（孙洪）等入党。同年春，冯干才在寿张八乡师介绍段延铭（段斌三）、王福昌等入党，并建立八乡师支部。1935年2月6日，为加强鲁西党的领导，壮大革命力量，赵健民在堂邑召开聊城、寿张、阳谷党组织和冠县党员会议，成立中共鲁西特委，由徐鸣轩（徐运北）任特委书记。同年6月，冯干才、刘耀先（刘晏春）在冠县王村发展党员，建立了王村党支部。11月，赵健民在临清省立第十一中学积极开展党的工作，成立了临清十一中学党支部。

从1931年到1936年春，中共直南特委（又称冀鲁豫边特委）负责人刘耀先（刘晏春）在濮范观一带进行建党工作，先后建立南乐县东节村（今属莘县）、范县（今莘县古城）北关、范县乡师、徐庄、张庄、孙堤口、古云集完小、曹庄等支部及古云集区委。徐庄支部在黎玉指导下开展了分粮吃大户的斗争，并组成七、八个人的游击队，打击反动势力。1934年秋和1935年秋冬，中共山东临时工委负责人赵健民为寻找党的关系两次到濮县，第二次到濮县时，中共河北省委代表、冀鲁豫边特委书记黎玉在徐庄接见了赵健民并听取了他的汇报，黎玉答应将山东党失掉关系后的情况转报给上级党组织。1936年5月，黎玉根据中共北方局的指示来山东，恢复建立了中共山东省委。

1936年6月，中共山东省委决定以冀鲁豫边特委领导的濮范观党组织和鲁西特委组建鲁西北特委。由刘晏春任特委书记。同年秋，在刘晏春、刘仲莹指导下成立冠县工委（后改为

县委、中心县委，辖三个特区），建立聊城师范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组织。1937年春，徐运北在临清、聊城大力发展党员成立临清特支、聊城孙丰特支；申云浦在清平、高唐、茌平、博平一带恢复、发展党员，成立清高博支部。同年春末，中共山东省委决定将原中共鲁西北特委分为鲁西北特委和鲁西特委，分别由刘仲莹、刘晏春任特委书记。至抗日战争前夕，共建立东昌、东阿、冠县、清平等县委，聊城师范支部（后为鲁西总支），阳谷安乐镇中心支部（后扩大为阳谷县委），临清、聊城孙丰两个特支，莘县、堂邑特区和古云区委及52个支部，有党员500余人。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聊城地区党组织曾两次与上级党中断联系，经过种种艰难险阻，英勇奋斗，不怕牺牲，得到保存和发展。同时，聊城地区党组织始终重视革命思想的传播和共产主义崇高理想的教育，为抗日战争培养了大批骨干，为以后党的发展和革命力量的壮大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和组织基础。

二

抗日战争时期，聊城地区党组织由秘密到公开，由小到大，由弱到强，由国共合作到独立自主地发动群众进行抗日战争，为民族解放、战胜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者作出了重大的贡献。特别是抗战初期，中共鲁西北特委在山东省委领导下争取团结山东省第六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范筑先合作抗战，在鲁西北形成轰轰烈烈的抗日局面，在中国现代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党中央和毛主席对此给予很高的评价：“鲁西北抗战局面在华北和全国范围内都是很少见的。”

中国共产党为争取团结范筑先合作抗日，1937年5月，周恩来派彭雪枫来山东开展统战工作，在聊城通过张维翰、牛连文、赵伊坪争取范筑先，开展抗日救亡活动。抗战伊始，中共山东省委先后派共产党员姚第鸿及政训服务员240人来聊城进行抗日工作。10月，为加强鲁西北抗战的领导，省委先后派组织部长张霖之、省委委员赵健民来聊城领导抗日斗争；共产党员解树魁、孙锡恩等亦先后回到鲁西北家乡，增加了抗日力量，坚定了范筑先抗战的决心。中央和山东省委还派红军干部洪涛、王幼平、袁仲贤等和大批共产党员来聊，竭诚帮助范筑先重建政权、收编武装，建立鲁西北抗日游击司令部，开展抗日斗争。1938年11月，日军大举进犯聊城，范筑先率部血战竟日，终因寡不敌众，于15日下午聊城失守。范筑先和共产党员姚第鸿、张郁光等700多将士壮烈牺牲。

1937年11月，为适应抗战新形势，中共山东省委决定，以黄河以北、津浦铁路以西地区组建新的鲁西北特委，赵健民、徐运北先后任特委书记。1938年春，八路军进至临清、夏津一带抗日。6月，冀鲁豫省委决定，以临清为中心建立鲁西北特委，张承先任特委书记；以聊城为中心建立鲁西特委，徐运北任特委书记。张霖之为省委驻两特委代表。当年7至9月遵照党中央关于大量发展党员的指示，集中进行了两次建党工作。11月，鲁西、鲁西北特委所辖23个县，有20个成立了县（工）委；部分区村建立了党组织，党员发展至万余人。聊城失守后，形势发生急剧变化，中共鲁西特委领导全区人民在冠县一带继续发动、组织群众，进行抗日游击战争。以共产党领导的十支队为主和冠县、馆陶、临清、邱县等县武装紧密配合，有效地打击了敌人，开辟了冠馆临邱抗日根据地。12月鲁西特委决定共产党领导的三十

一支队改编为平原纵队，会同鲁西北特委及所属武装与八路军一二九师武装工作团、津浦支队一起共同开辟茌平、博平、高唐、禹城、齐河等县边界抗日根据地。当月中旬，陈赓率部来鲁西北，会同十支队等抗日武装打击了敌人，震慑了顽杂军，稳定了局势。下旬，李聚奎奉命来冠县一带组建一二九师先遣纵队。1939年初，为纪念范筑先，第十八集团军总部（以下简称“集总”）决定将十支队改编为筑先抗日游击纵队，由张维翰任司令员，袁仲贤任政治部主任。同时，冠县组建陶山大队，临清县组建卫河支队，于当年10月合并为卫河支队，郭英任司令员，于笑虹任副司令员，王笑一任政委。

1939年1月，根据党的六届六中全会确定的“在敌后坚持独立自主地放手发动群众，组织人民抗日武装斗争”和“巩固华北，发展华中”的战略方针，中共北方局决定以鲁西北、鲁西和泰西特委组建中共山东分局鲁西区党委。3月，撤销特委建制，组建鲁西区一（亦称鲁西北，后为鲁西、冀鲁豫三）地委，张炳元、许梦侠先后任书记；鲁西区二（亦称运西，后为冀鲁豫二）地委，申云浦、万里、段君毅先后任书记；鲁西区三（亦称卫东，后为鲁西五）地委，张承先、马诚斋、韩宁夫（代）先后任书记；鲁西区四（亦称运东，后为冀鲁豫四）地委，谢鑫鹤、刘培桐、彭天琦先后任书记。10月25日，成立鲁西北行政委员会。年底相继成立工人、农民、青年、妇女、文化界抗日救国会。

1940年春，以鲁西、冀南军区部队为主，先遣纵队、筑先纵队相配合，将国民党山东省鲁西行辕主任李树椿、山东省第六区专员兼保安司令王金祥等顽军驱逐出濮范观朝地区。3、4月间，建立运西、鲁西北、运东专署和军分区。同时，遵照党中央关于巩固党的决定，为纯洁组织、提高战斗力，进行了整顿支部、审查党员的工作。当年冬，各县委恢复成立，20个县有17个建立起“三、三”制的抗日县政府（或办事处）；18个县成立大队，地方武装发展至万余人。鲁西北、运东地委有区委93个，村支部747个，党员8,227人。此时，聊城地区西南部成为鲁西抗日活动的中心。鲁西党、政、军、群领导机关陆续迁至范县、观城一带农村，领导鲁西抗日斗争。

1941年3月，日军进行疯狂扫荡，实行“强化治安运动”和“三光”政策，驻鲁西地区的国民党顽固派与日伪军配合，不断对根据地和游击区进行骚扰和破坏。同年7月，为加强津浦路以西地区抗日根据地的集中统一领导，中共北方局决定鲁西区和冀鲁豫区合并，成立新的冀鲁豫区党委。此时聊城地区党组织分别隶属冀鲁豫区运西、鲁西北、运东地委。1942年，抗日根据地处于极端困难的时期。临清、高唐、聊城、堂邑和冠县北部沦为敌占区，部分乡镇农村为抗日游击区，仅莘县西南部、冠县南部和濮、范、观一带为抗日根据地。冀鲁豫、冀南党、政、军、群领导机关和运西、鲁西北地委、专署、军分区都集中在濮、范、观莘、朝、冠边缘地带，在这东西五十华里、南北一百二十余华里的农村，依靠当地群众，对日本侵略者和伪杂军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

1943年初，根据对敌斗争需要，冀鲁豫区党委决定运东地委与泰西地委合并为冀鲁豫区一（亦称泰运）地委，由石新安、袁振、邓存伦先后任书记。同时各地贯彻党的一元化领导，军事上采取“敌进我进”的方针，进行精兵简政，贯彻刘少奇对冀鲁豫边区关于放手发动群众，进行减租减息的指示，实行合理负担，减租减息。7月，鲁西北地委划归冀南区，为冀南区七（俗称鲁西北）地委，肖永智、许梦侠先后任书记。同年下半年，抗日形势开始好转，巩固了根据地，扩大了游击区，粉碎了日军对根据地蚕食进攻，并在部分地区开始有

计划的反攻，恢复了茌平、东阿、聊城边界根据地。

1944年5月，中共北方局、第十八集团军总部决定：冀南、冀鲁豫合并为冀鲁豫中央分局（亦称平原分局）。这时，聊城地区东部地带为冀鲁豫中央分局一（亦称泰运）地委，书记邓存伦；西部地带为七（亦称鲁西北）地委，书记许梦侠；西南部地带为八（亦称运西）地委，书记段君毅；北部的高唐归属六地委，赵一民任地委书记。从当年春开始，各地深入开展整风学习，进行民主斗争，开展大生产运动，强化对敌斗争和敌伪工作，配合主力部队开始反攻。1944年先后收复了莘县、朝城和寿张县城，根据地向东、西、南、北方扩大百余里。1945年7月至9月，先后收复冠县、堂邑、馆陶、阳谷、清平、东阿和鲁西商业重镇临清。在9月2日日军投降正式签字以前，聊城地区西部、西南部、东南部广大城乡地带已经连成一片。

日军投降以后，遵照党中央关于保卫胜利果实，收复一切失地的指示，在1945年9月，又先后收复茌平、高唐县城，唯聊城、博平县城和博平附近一些据点未光复。

聊城地区广大军民经过八年浴血抗战，为民族解放而牺牲的烈士达4,525人，其中有地委书记刘仲莹、张炳元、刘培桐、肖永智、优秀共产党员张郁光、姚第鸿、赵伊坪及民族英雄范筑先将军。此时期有数以万计的无辜群众惨遭敌人杀害。仅茌平、博平、东阿、聊城、阳谷五县被杀害的群众就有41,834人。聊城地区党组织在抗战中不断发展壮大，由抗战前的三个县委，达到县县有县委，党支部由57个发展到1,490个，党员由500余人发展到15,733人，地方武装近两万人。战争锻炼了党和人民，为革命培养了大批干部，为解放全中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反动集团继续推行独裁统治，1946年6月，蒋介石一手撕毁停战协定，悍然发动全面内战，向解放区大举进攻，妄图篡夺抗战胜利果实。当时聊城地区处在冀鲁豫边区自卫战争的前沿阵地，在刘邓大军强渡黄河揭开战略反攻的序幕之前又是部队休整、前线兵源、物资供应的基地。全区上下动员，军民一致“一切为了前线、一为了胜利”，为全国解放事业做出了较大的贡献。

1945年10月，根据抗战胜利后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撤销冀鲁豫中央分局，恢复冀鲁豫、冀南区党委。聊城地区西部的临清、冠县、莘县、堂邑、清平等地为冀南区一（亦称鲁西北）地委，许梦侠、韩宁夫、段毅先后任书记；北部高唐为冀南区二地委，赵一民、周惠、张继光先后任书记；东部、东南部的博平、茌平、阳谷、东阿、聊城为冀鲁豫一（亦称泰运）地委，申云浦任书记；南部、西南部的濮、范、观、朝和寿张为冀鲁豫区二（亦称运西）地委，万里任书记。同年冬，各军分区部队先后调入晋冀鲁豫军区一、二纵队，县、区武装相继升级。1946年1月1日，二纵和冀鲁豫、冀南军区主力配合分区部队围攻聊城。1月5日，以二纵为主，配合地方武装，收复博平县城及伪顽军二十四旅罗兆荣盘据的罗庄，攻克了附近20余个据点。1月13日公布国共“停战协定”，对聊城转为围而不打。同年12月22日，八路军七纵、冀南军区主力和地方武装配合向聊城发动猛烈进攻，顽军于翌年1月1日被迫弃城逃走，从而收复了聊城县城，至此，全区全部解放。

1946年上半年，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减租减息运动，在新区进行区、村党组织和政权建设。下半年，在支援前线的同时，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简称“五·四指示”），开展反奸诉苦、土地革命，打击了一切反动势力，没收地主土地分给无地的农民，提高了广大农民的政治地位，实现了“耕者有其田”，调动了农民生产支

前和保家参军的积极性。是年冬，全区有近万名翻身农民参军参战。

1946年11月，根据解放战争形势发展和革命生产建设的需要，冀鲁豫区党委对区划进行了调整：泰运地委以黄河为界分为冀鲁豫一、六地委，申云浦、谢鑫鹤、陶东岱（代）先后任六（亦称运东）地委书记；范县、寿张、张秋县归属二地委，张承先、安德乾先后任书记；濮县、观城、朝城归属八地委，郭超任书记。1947年7月，鉴于黄河南北斗争形势不同，寿张、范县分别划入六、八地委。9月，为加强黄河以北地区工作领导，以六地委的阳谷、寿张，八地委的濮县、范县、观城、朝城组建冀鲁豫区九（亦称濮范）地委，王均予、李春兰、王维群先后任书记。同时，在阳谷县西北部、聊城市西南部新设聊阳县；阳谷县东北部、东阿县西南部新设徐翼县，隶属六地委。同年秋，鲁西北、运东军分区、县大队武装先后升级调走，为加强地方武装工作领导，各地委设人民武装部，对外仍称军分区。

1948年，冀鲁豫、冀南区各地分期分批地进行整党和土改复查。经过整党，提高了干部的阶级觉悟和政策观念，改进了作风，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通过土改复查，进一步改变了农村生产关系，解放了生产力，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热情和参军、支援前线的积极性。1949年8月，中共华北局，遵照中共中央指示，撤销了冀鲁豫、冀南等区，恢复河北、河南省建制，新建平原省，以冀鲁豫六地委的聊城及城关区、东阿、博平、茌平，九地委的阳谷、寿张和冀南区一地委的冠县、堂邑、莘县、清平，二地委的高唐等县组建聊城地委，隶属平原省委，王维群任书记。辖11个县委，1个城关工委、82个区委、3,875个支部，55,222名党员。全区各项工作进入一个新的时期。

在三年多的解放战争中，聊城地区党政军民全力以赴，参军参战，解放了全区所有县城农村；组织民兵、青年10万余人参加人民解放军；派出党员、干部2,360多人北上支援东北、平津和南下河南、湖北、湖南、贵州等新区工作；为军队提供粮食数千万斤和大批柴草；组织随军转战黄河南北、苏鲁豫皖区运送物资和伤病员的民工、民夫几十万人次；为祖国解放而牺牲的干部、战士达6,325人。

三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全国开始了建设新中国的历史时期。从此，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聊城地委在党中央和省委领导下，按照上级的部署，带领全区人民为巩固新政权，进行了一系列运动，做了许多创造性的工作，顺利地实现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开始了全面的社会主义建设。在“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七年中，尽管遇到了严重挫折，仍然取得了重大成就。“文化大革命”的十年，聊城地区和全国全省一样，党和人民蒙受了一场巨大灾难。粉碎“四人帮”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拨正了航向，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从此，聊城地区在党的领导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齐心协力，上下一致，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建国初期，聊城地区各级党组织同全区人民一道，经过三年的艰苦努力，医治了战争的创伤，恢复了国民经济，工农业生产有了很大的发展。1950年下半年，为巩固新政权，保家卫国，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运动。1951年至1952年，开展了“三反”、“五反”运动。通过“三反”、“五反”，打击了不法分子，提高了党员、干部、群众的觉

悟，为“三大改造”创造了良好的条件。1950年至1954年，根据党中央的部署，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整党建党工作，纯洁了党组织，改进了党的作风，提高了党的战斗力，为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作好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

1953年下半年至1956年，聊城地区党组织认真贯彻执行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积极领导全区人民对农业、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在“三大改造”中，聊城地区工农业生产蒸蒸日上，跨入了全省先进地、市的行列，提前完成了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向国家提供了大宗粮食、棉花，支援了国家经济建设。1955年至1958年，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聊城地区在党内党外、干部职工中开展了肃反、审干运动。结合审干，弄清一些人的政治历史面貌，使他们放下了思想包袱，使党组织对干部的政治历史情况有了进一步的了解；肃反斗争的胜利，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为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安全保证。

1957年下半年到1958年上半年，开展了“整风反右”运动。对右派分子的进攻进行坚决的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但是反右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了，给一批党内外干部、知识分子和爱国人士错误地扣上了“右派”的帽子，使他们蒙受了不应有的打击和摧残。

1958年，在“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聊城地区刮起了“共产风”、“浮夸风”和“瞎指挥风”，提出了“跑步进入共产主义”、“人有多大胆，地有多高产”的错误口号，竟出现了“粮食亩产5,000斤”的县。高唐、寿张、范县成立了人民公社联合社。一批坚持原则、实事求是的干部、群众被视为“右倾”，当作“白旗”被拔、被批。地委第一书记朱永顺被停职检查、下放劳动。1959年开展“反右倾”运动，又伤害了一批干部群众，使“左”倾错误继续蔓延。1960年在纠正这些“左”倾错误所造成的严重问题时，又不能客观地总结经验教训，过于追究某些人的个人责任，不适当地处理调换了一部分干部的工作，同样造成了不良影响。1959年至1961年，由于“五风”的伤害，加之其他方面的原因，造成国民经济严重困难。1961年至1963年聊城地委认真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因地制宜地研究制定了恢复发展生产的措施；调整了发展经济的计划，精减了职工，压缩了非农业人口；平反甄别了一批冤假错案，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1962年聊城地区工农业生产开始回升。

1963年下半年至1964年冬，先后在聊城县堂邑区、临清县朱庄、大辛庄、老赵庄等五个区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1965年6月，在茌平、高唐城乡开展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的“四清”运动。这次运动虽然对干部作风和经济管理方面起了一定作用，但是错误地提出了“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处分了一批党员干部，给党的组织建设造成很大损失。这场运动直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才匆匆结束。

建国后至文化大革命前，聊城地委领导体制，初实行全委会，设书记、副书记。1952年9月，全委会下设常委会，设书记、副书记。1956年3月至6月设第一、第二书记、副书记；同年6月，恢复地委书记、副书记制。1957年8月，实行第一、第二书记、副书记。1960年4月，地委设第一书记、书记处书记。1963年2月，恢复地委书记、副书记制。由王维群、张新村、朱永顺、李吉平、杨鑫培、朱永顺先后担任地委书记或第一书记。

聊城地区1949年10月，辖11个县、1个城关区，隶属平原省；1952年11月隶属山东省。

为了适应当时政治形势及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从1952年10月至1964年底，聊城地区行政区划有五次较大的调整。1952年11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对冀鲁豫边沿地区区划进行了调整，先后将濮县、范县、观城县、朝城县和馆陶县、临清县、临清镇划归聊城专区，时辖17个县、1个镇。1956年3月，原德州专区的齐河县、禹城县、平原县、德县、德州市、武城县、夏津县划归聊城专区；同时，撤销清平县、博平县、堂邑县、观朝县、濮县县制。时辖18个县、2个市。1958年12月，将泰安专区的肥城县、东平县和惠民专区的临邑县、商河县划归聊城专区；同时，禹城并入高唐、德县并入平原、武城并入夏津、临清县并入临清市、馆陶并入冠县、莘县并入范县、阳谷并入寿张、东阿并入茌平，聊城县改为聊城市。时辖12个县、3个市。1960年至1961年将原德州、泰安、惠民专区所辖各县、市先后划出。1961年7月，恢复阳谷县、莘县、东阿县、馆陶县建制，时辖9个县、2个市。1964年，为有利于治理黄河、卫运河，将范县及原寿张县金堤以南区域划归河南省；馆陶县和临清县卫运河以西划归河北省；同时，撤销寿张县建制，时辖8个县。

建国后十七年，聊城地区和全国各地一样，恢复了国民经济，进行了一系列运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均取得重大成就；但是，这一时期聊城地区的工作，失误是严重的，教训是深刻的。1961年至1966年上半年，聊城地委在全区认真开展了向解放军学习、向雷锋同志学习的活动，认真贯彻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实事求是，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在农村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工农业生产及文教卫生事业均得到很大发展。

从1966年5月开始的历时十年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党的主要领导者错误发动、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深重灾难的内乱。聊城地区同全国各地一样，遭到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

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破四旧、立四新”，“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矛头对准了一批知识分子，进行抄家和批斗。8月，兴起“红卫兵”运动和大串连，社会秩序混乱。当年冬，开始揪“走资派”，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学校停课闹革命，各级领导干部成了“革命对象”。到1966年底，各级党、政机关和群众团体全部陷于瘫痪或半瘫痪状态，党员被停止组织生活。

1967年初，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聊城出现“罢官风”，各群众造反组织纷纷建立。3月12日，成立聊城地区革命委员会，夺了聊城地委、专署的党、政、财、文大权。先后由朱品文（聊城军分区政委）、张身敬（专署机关群众组织代表）任主任。原地委、专署的领导干部成了批斗对象“靠边站”。同年5月，开始“反逆流”运动，聊城出现了势不两立的两大派——捍卫派和炮轰派。从此，游行不断，辩论不止，武斗时有发生，地革委处于瘫痪状态。同年9月，人民解放军6205部队奉命来聊城地区“支左”。

1968年7月，充实调整了地革委，由“支左”部队首长崔清福任地革委主任。8月，开展“大批判”，矛头对准了一批老干部。同年冬，全区开展“反复旧”运动，地革委错误地认为冠县“全面复辟”，组织各县部分干部群众携带武器进入冠县武斗，死亡数十人，伤千人。

1969年夏，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解决山东问题的批示《十条》。8月，地革委成立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由崔清福任组长。1970年3月，在落实中央关于解决山东问题批示《十条》

的基础上，省革委对地革委进行了充实调整，同年春，开展“清理阶级队伍”和“一打三反”运动，错误地把有一般历史问题和认识问题的干部、群众打成反革命。11月，6205部队调离聊城，由9636部队来聊“支左”，部队首长葛志华任地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组长，聊城军分区司令员王成连任地革委主任，1971年7月，葛志华调回部队，由王成连任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组长。1970年至1972年，先后开展整党建党，清查“5·16”运动，按照“九大”党章发展了大批共产党员。

1972年5月，贯彻中共山东省委“南郊会议”精神，解放安排了一批老干部。山东省委决定，聊城军分区政委孙振海为聊城地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第一组长、地革委第一主任。11月，召开中共聊城地区第一次党代会，选举产生了中共聊城地区第一届委员会，由孙振海任地委书记。地委恢复成立后未设办事机构，具体工作由地革委办公室、政治部负责办理。1973年10月，省委决定牟玉田任地委书记、孙振海改任副书记。1963年2月至1973年5月，地区公、检、法机关实行军事管制。1975年3月，地委、地革委分设。

1971年“9·13”事件之后，周总理主持中央工作，聊城地委认真贯彻中央指示精神，批判林彪反革命罪行，认真抓了对各项工作的整顿，各项工作出现新的转机。1974年1月，“四人帮”发动“批林批孔”运动，把矛头指向一大批刚“解放”出来的老干部，社会秩序混乱，生产骤然下降。

1975年，邓小平在毛泽东的支持下主持中央工作，其间聊城地区批派性，搞整顿，各项工作有了明显好转。1976年2月，“四人帮”又掀起“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造成聊城地区干部、群众思想混乱，生产停滞不前。

这时期，聊城地委宣传了“四人帮”许多的讲话，推行了“文革”一套错误的东西，安排了一些造反起家、帮派思想严重和打砸抢分子，有的被提拔到领导岗位上来，造成严重的后果。1976年底，全区有党员162,099名，其中“文革”期间发展的有63,956名，全区有干部39,749人，比1965年底增加9,864人。

1976年10月，党中央代表全国人民的意志一举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文化大革命”结束。从此，聊城地区同全国一样，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进入新时期的头两年，全区各级党组织带领广大群众揭批“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罪行，基本上摧毁了他们在聊城地区的帮派思想体系，各项事业有所发展；但是，由于继续执行了“以阶级斗争为纲”和“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致使全区工农业生产发展不快，步子不大。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聊城地委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指引下，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认真贯彻执行中央确立的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认真执行改革、开放的方针政策。1984年按照“革命化、年青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标准，调整充实了各级领导班子，为加速“四化”建设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证。同时，为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认真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对1957年以来“整风反右”、“四清”、“文革”等运动中造成的冤假错案，进行了平反纠正，对其本人工作、生活给予适当安排和照顾。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聊城地区各级党组织为发展国民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首先在农村全面实行包产到户和联产计酬的承包责任制，于1985年在全区推行了以发

展商品经济为内容的农村第二步改革，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粮食增产，棉花丰收，一向贫穷落后的鲁西北农村出现了繁荣兴旺的景象。冠县大曲村、刘屯提前达到“小康”水平。受到党中央的多次嘉奖。为了振兴聊城经济，加快四化建设步伐，在深化改革、抓好粮棉生产的同时，狠抓了乡镇企业，发展了商品经济。从1984年起，聊城地区各级党组织对企业的领导体制、经营体制和管理体制逐步进行了改革，把机构设置、人事劳动管理等权力下放给企业，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企业的党组织行使保证监督职能。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国营和集体工商业逐步实行承包经营或租赁经营，有的还把竞争机制引入承包，不断完善了承包内容和承包形式，促进经济的发展。1987年聊城地区工农业总产值达50.71亿元，在1980年基础上提前四年翻一番，同1949年的4.18亿元相比，增长11.1倍；人均年产值1.066元，与1978年的378元相比，增长1.8倍。

1978年7月，根据山东省革命委员会通知，聊城地区革命委员会改称山东省聊城地区行政公署，作为省革委的派出机构。从此，地委书记不再担任政权机构的行政职务。当年秋冬，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揭、批、查”运动，同时进行“批斗整风”，调整了一部分干部的工作。1983年6月，聊城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改为中共聊城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当年12月至1984年春，聊城地区进行机构改革，重新调整了聊城地委、行署的领导班子，地委改常委会为全委会制。1976年以后，聊城地委书记先后为牟玉田、张程震、成师农、曹学亮、王乐泉。1984年冬至1987年春，聊城地委遵照中央和山东省委关于整党的统一部署，自上而下，上下结合，分期分批进行整党。通过整党，广大党员干部提高了在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的自觉性，较好地解决了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问题，统一了思想，整顿了作风，加强了纪律，纯洁了组织，提高了党组织战斗力。此时期，聊城地委初辖8个县，后辖2市6县。1987年底有党员219.467人，干部70.749人。

目前，聊城地委以党的十三大制定的基本路线为指针，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从严治党，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艰苦朴素，为政清廉，积极工作，进一步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发扬求真务实的精神，同心同德，和衷共济，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

目 录

凡例	(1)
概述	(1)

第一章 大革命时期

一、阳谷县九都杨支部	(2)
二、共青团冠县支部	(2)
三、东昌支部	(2)

第二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第一节 地区党组织

一、东昌县委	(6)
二、鲁西总支(后为聊城师范支部)	(7)
三、鲁西特委(1935年2月至1936年6月)	(7)
四、鲁西北特委(1936年6月至1937年春末)	(8)
五、鲁西北特委(1937年春末至11月)	(8)
六、鲁西特委(1937年春末至11月)	(8)

第二节 各县党组织

一、聊城市	(8)
(一)聊城北周店支部	(8)
(二)共青团东昌省立二中支部	(8)
(三)堂邑县特别支部(后为特区)	(9)
(四)聊城孙丰特别支部	(9)
二、阳谷县	(9)
(一)阳谷安乐镇中心支部(后扩大为阳谷县委)	(9)

(二)寿张省立八乡师支部	(9)
(三)阳谷县城关支部	(10)
(四)寿张(今阳谷县寿张镇)东门支部(后为寿张东门中心支部)	(10)
(五)寿张(今阳谷县寿张镇)北门支部	(10)
(六)寿张(今阳谷县寿张镇)南门支部	(11)
三、莘县	(11)
(一)南乐东节村(今属莘县)党支部	(11)
(二)范县(今莘县古城镇)特支干事会	(11)
(三)范朝濮简易乡师党支部	(11)
(四)濮县张庄(今属莘县)支部	(11)
(五)濮县徐庄(今属莘县)支部	(12)
(六)濮县古云集完小支部	(12)
(七)濮县孙堤口(今属莘县)支部	(12)
(八)濮县古云集(今属莘县)区委	(12)
(九)濮县曹庄(今属莘县)支部	(13)
(十)莘县特别区委	(13)
(十一)濮县温庄(今属莘县)支部	(13)
四、冠县	(13)
(一)冠县王村支部	(13)
(二)冠县东三里庄支部	(13)
(三)冠县城关北街支部	(13)
(四)冠县县城南街支部	(14)
(五)冠县特别支部(又称张家	